

## CCS021M\_校外學分抵免撤銷申請

功能說明：學生由外網申請校外學分抵免撤銷，印出申請單留底備查。

作業畫面：

操作說明：

- 開始申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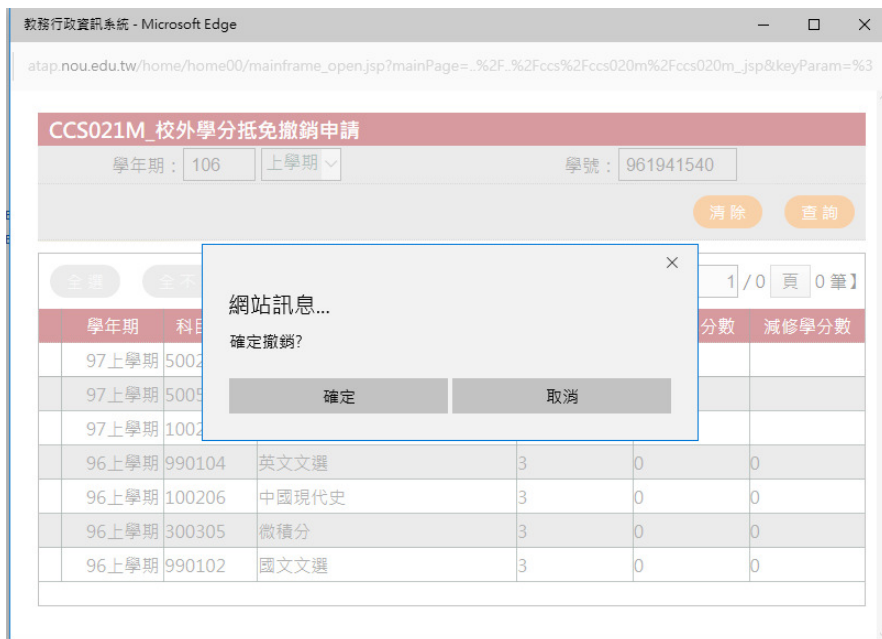
按下 **開始申請**，系統即將開啟申請視窗，如下圖

- 申請撤銷科目

1. 按 **申請撤銷科目** 按鈕，將開啟校外學分抵免撤銷科目視窗

學年期	科目代號	科目名稱	抵免學分數	採認學分數	減修學分數
97上學期	500215	生活化學	2		
97上學期	500513	服飾與生活	2		
97上學期	100219	現代化與近代中國的變遷	2		
96上學期	990104	英文文選	3	0	0
96上學期	100206	中國現代史	3	0	0
96上學期	300305	微積分	3	0	0
96上學期	990102	國文文選	3	0	0

2. 確認科目無誤後，按 **存檔** 按鈕，關閉視窗



● 確認送出：

1. 確認所有登錄資料無誤後，請點選**確認送出**按鈕，再選確定，確認送出後即不可再進行修改。



CCS021M 校外學分抵免撤銷申請							
學年期：	106	上學期	申請狀態：	請選擇	傳真狀態：	請選擇	
學號：							
(身分證字號及學號及申請序號必須擇一輸入)							
開始申請 清除 查詢							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全選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全不選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刪除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已收轉頁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未收轉頁"/>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[1] [ 10 筆 ] 1 / 1 頁 1 筆</span>							
申請序號	身分證字號	學號	姓名	學年期	申請狀態	傳真狀態	
列印申請表	02E00072	A121249357	961941540	李○○	106上學期	已送出	未傳真

● 列印申請表：

- 點選**列印申請表**按鈕，即可印出申請表供備查核對用。

國立空中大學106學年度上學期校外學分抵免撤銷申請表

臺北學習指導中心

學號		申請序號	02E00072
姓名	李○○	身分證字號	
日間聯絡電話	223000710	手機	0978000000

原核定抵免學期	抵免科目代碼	抵免科目名稱	抵免學分	減修學分	備註
97上學期	500215	生活化學	2		
97上學期	500513	服飾與生活	2		
97上學期	100219	現代化與近代中國的變遷	2		
96上學期	990104	英文文選	3	0	
96上學期	100206	中國現代史	3	0	
96上學期	300305	微積分	3	0	
96上學期	990102	國文文選	3	0	
合計		7科	18學分	0學分	

※申請撤銷曾經核予之抵免科目學分，改採現行申請學歷減修只限一次，一經撤銷即不得再要求恢復原來核予之抵免科目學分。

※申請撤銷原學分抵免，應於提出畢業申請之「前一學期」完成撤銷抵免學分之申請。

※列印撤銷申請表並親自簽名後，傳真至02-22859453教務處，方完成申請手續。

※學分審核結果，預定於106年2月13日至17日公告。

申請人簽章：

申請日期：106/11/18